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77)

日常關聯/持續關連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於2018年10月26日,

寧滬投資公司、廣靖錫澄公司及寧常鎮溧公司分別與傳媒公司簽署就本公司、廣靖錫澄公司及寧常鎮溧公司管轄路橋沿線所屬的存量廣告設施經營和增量廣告資源開發與經營合作協議,協議期限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寧滬投資公司與傳媒公司2019、2020、2021年合同所涉金額分別為不超過人民幣4,000萬元、5,000萬元、6,000萬元;廣靖錫澄公司與傳媒公司2019、2020、2021年合同所涉金額分別為不超過人民幣1,000萬元、1,200萬元、1,400萬元;寧常鎮溧公司與傳媒公司2019、2020、2021年合同所涉金額分別為不超過人民幣400萬元、500萬元、600萬元。

本公司與現代路橋於2018年10月26日簽署補充合同,將2018年3 月26日本公司與現代路橋訂立高速公路養護合同年度路面養護 工程施工合同金額上限由原有的人民幣10,800萬元變更為人民幣 14,400萬元。

根據上海交易所上市規則第十章第10.1.3條,有關交易各方為本公司及子公司的關聯人士,有關交易構成關聯交易。

由於本公司控股股東交通控股直接及間接持有傳媒公司及現代路橋超過30%股權,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07條,傳媒公司及現代路橋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簽署合作協議及補充合同及其項下交易構成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由於寧滬投資公司、廣靖錫澄公司及寧常鎮溧公司與傳媒公司累計的合同所涉金額百分比率及本公司和所有附屬公司與現代路橋累計高速公路養護工程施工(包括補充合同項下交易)的若干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76(2)(a)條該兩項交易須符合報告及公告規定,但無須在股東大會上獲得獨立股東批准。

重要內容提示:

- 1. 本次關聯/持續關連交易事項無須提交股東大會批准。
- 2. 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該兩項交易在本公司日常業務中進行,屬一般的商業條款,交易價格公允合理,公司的收入、利潤對該類關聯/持續關連交易並不存在依賴性,也不存在影響本公司作為上市公司獨立性的情形,對本公司並無負面影響,不會損害公司及非關聯/關連股東利益,尤其是中小股東的利益。
- 3. 需要提請投資者注意的其他事項:無。

一. 日常關聯/持續關連交易的基本情況

(一)日常關聯/持續關連交易履行的審議程序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董事會於2018年10月26日審議批准日常關聯/持續關連交易事項:

- (1) 同意本公司全資子公司江蘇寧滬投資發展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寧滬投資公司」)、附屬子公司江蘇廣靖錫澄高速公路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廣靖錫澄公司」)及全資子公司江蘇寧常鎮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寧常鎮溧公司」)分別與江蘇交通文化傳媒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傳媒公司」)簽署就本公司、廣靖錫澄公司及寧常鎮溧公司管轄路橋沿線所屬的存量廣告設施經營和增量廣告資源開發與經營合作協議(以下簡稱「合作協議」),協議期限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寧滬投資公司與傳媒公司2019、2020、2021年合同所涉金額分別為不超過人民幣4,000萬元、5,000萬元、6,000萬元;廣靖錫澄公司與傳媒公司2019、2020、2021年合同所涉金額分別為不超過人民幣1,000萬元、1,200萬元、1,400萬元;寧常鎮溧公司與傳媒公司2019、2020、2021年合同所涉金額分別為不超過人民幣400萬元、500萬元、600萬元。
- (2) 同意本公司與江蘇現代路橋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現代路橋」)簽署高速公路養護工程施工補充合同(以下簡稱「補充合同」),將2018年度路面養護工程施工合同金額上限由原來的人民幣10,800萬元變更為人民幣14,400萬元。

根據上海交易所《關聯交易實施指引》第八條:該兩項議案的交易各方是本公司的關聯人士,構成關聯交易,有關費用總額佔本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絕對值的比例少於5%,無須提交股東大會批准。

由於本公司控股股東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交通控股」)直接及間接持有傳媒公司及現代路橋超過30%股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以下簡稱「香港上市規則」)第14A.07條,傳媒公司及現代路橋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簽署合作協議及補充合同及其項下交易構成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由於寧滬投資公司、廣靖錫澄公司及寧常鎮溧公司與傳媒公司累計的合同所涉金額百分比率及本公司和所有附屬公司與現代路橋累計高速公路養護工程施工(包括補充合同項下交易)的若干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76(2)(a)條該兩項交易須符合報告及公告規定,但無須在股東大會上獲得獨立股東批准。

本公司董事除顧德軍先生、陳延禮先生及陳泳冰先生因是關聯/ 關連董事對該兩項議案迴避表決外,其餘所有董事(包括非執行獨立董事)均對該兩項議案分別投了贊成票,並認為交易條款公平合理,符合股東整體利益。

本公司5名獨立董事對上述兩項日常關聯交易事項進行了事前審核,並根據上海交易所上市規則(以下簡稱「上海上市規則」)發表了日常關聯交易獨立意見書。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對該兩項關聯交易進行了審核並同意將該兩項議案提交董事會審議。

該兩項交易無需經其他任何部門批准。

(二)前次日常交易的預計和執行情況

人民幣萬元

關聯/持續關連 交易類別	關聯/關連人	2017年(前次) 預計金額	2017年 (前次)實際 發生金額	預計金額與實際 發生金額差異 較大的原因
本公司接受關聯/關連 人提供的勞務	現代路橋	5,400	2,126	因部份工程整體進度 及季節原因,順延 至2018年實施。
寧 滬投資公司為關聯/關連人提供的租賃	傳媒公司	0	0	
廣靖錫澄公司為關聯/ 關連人提供的租賃	傳媒公司	0	0	/
寧常鎮溧公司為關聯/ 關連人提供的租賃	傳媒公司	0	0	
合計	/	5,400	2,126	/

(三)本次日常關聯/持續關連交易的預計金額和類別

人民幣萬元

				2018年初			
				至披露日			
				與關聯/			本次預計金額
				關連人	2017年		與上年實際
	關聯/	本次	佔同類	累計已發生	實際發生	佔同類	發生金額差異
關聯/持續關連交易類別	關連人	預計金額	業務比例	的交易金額	金額	業務比例	較大的原因
			(%)			(%)	
本公司接受關聯/關連人	現代路橋	3,600	19	6,067	2,126	78.97	2018年委託業務
提供的勞務							增多
寧滬投資公司為關聯/關	傳媒公司	4,000	74	0	0	0	/
連人提供的租賃							
廣靖錫澄公司為關聯/關	傳媒公司	1,000	18.5	0	0	0	/
連人提供的租賃							
寧常鎮溧公司為關聯/關	傳媒公司	400	7.5	0	0	0	/
連人提供的租賃							
合計	/	9,000	/	6,067	2,126	/	
			,				•

^{* 「}披露日」即本公告日

二. 合同方介紹和關聯/關連關係

(一)合同方基本情况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中國江蘇南京市仙林大道6號

企業類型: 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顧德軍

註冊資本: 人民幣5,037,747千元

主營業務: 江蘇省境內收費公路及高速公路建設、

管理、養護及收費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 人民幣42,532,491千元(根據中華人民共

的總資產(2017年度): 和國企業會計標準)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 人民幣25,894,931千元(根據中華人民共

的淨資產(2017年度): 和國企業會計標準)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 人民幣9,455,680千元(根據中華人民共

的主營業務收入(2017 和國企業會計標準)

年度):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 人民幣3,684,820千元(根據中華人民共

的淨利潤(2017年度): 和國企業會計標準)

江蘇寧滬投資發展有限責任公司

南京市白下區洪武路23號降盛大廈11 住所:

層 1101座

企業類型: 有限責任公司(法人獨資)

法定代表人: 姚永嘉

註冊資本: 人民幣1,000,000千元

主營業務: 各類基礎設施、實業與產業投資。設計、

> 製作、策劃、發佈國內各類廣告。(依 法 須 經 批 准 的 項 目 , 經 相 關 部 門 批

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 人民幣826,114千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

的 總 資 產 (2017 年 度): 國 企 業 會 計 標 準)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 人民幣806,765千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 的 淨 資 產 (2017 年 度): 國 企 業 會 計 標 準)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 人民幣62,970千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 的主營業務收入(2017 國企業會計標準)

年度):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 人民幣33,234千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 的淨利潤(2017年度): 國企業會計標準)

江蘇廣靖錫澄高速公路有限責任公司

住所: 中國江蘇南京市仙林大道6號

有限責任公司 企業類型:

法定代表人: 徐澤敏

註冊資本: 人民幣2,500,000千元

主營業務: 高速公路建設、管理、養護及收費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 人民幣8,690,443千元(根據中華人民共

的總資產(2017年度): 和國企業會計標準)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 人民幣4,476,646千元(根據中華人民共

的 淨 資 產 (2017 年 度): 和 國 企 業 會 計 標 準)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 人民幣1,239,352千元(根據中華人民共

的主營業務收入(2017 和國企業會計標準)

年度):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 人民幣633,738千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

的淨利潤(2017年度): 國企業會計標準)

江蘇寧常鎮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住所: 中國江蘇南京市中山東路291號

企業類型: 有限責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曹友祥

註冊資本: 人民幣9,700,000千元

主營業務: 高速公路建設、管理、養護及收費。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 人民幣7,667,020千元(根據中華人民共

的總資產(2017年度): 和國企業會計標準)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 人民幣7,598,092千元(根據中華人民共

的 淨 資 產 (2017 年 度): 和 國 企 業 會 計 標 準)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 人民幣1,102,045千元(根據中華人民共

的主營業務收入(2017 和國企業會計標準)

年度):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 人民幣394,962千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

的 淨 利 潤 (2017 年 度): 國 企 業 會 計 標 準)

江蘇交通文化傳媒有限公司(2018年6月設立)

住所: 南京市建鄴區白龍江東街8號科技創

新綜合體A3棟13層

企業類型: 有限責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成曉光

註冊資本: 人民幣20,000萬元

主營業務: 設計、製作、代理、發佈國內各類廣告;

市場營銷策劃,文化藝術交流策劃,

企業形象策劃,企業管理諮詢服務,

經濟信息諮詢服務,會務服務,展示

展覽服務;室內外裝飾工程,標牌、

燈箱、霓虹燈設計、安裝;設備設施

租賃;旅遊景區開發,旅遊項目投資;

影視策劃製作,影視文化項目開發

及投資。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 人民幣0千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的總資產(2017年度): 業會計標準)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 人民幣0千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的淨資產(2017年度): 業會計標準)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 人民幣0千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的主營業務收入(2017 業會計標準) 年度):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 人民幣0千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的淨利潤(2017年度): 業會計標準)

江蘇現代路橋有限責任公司

住所: 中國江蘇南京市仙林大道2號

企業類型: 有限責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袁守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12,905萬元

主營業務: 路橋項目的工程養護、大修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 人民幣288,168千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的總資產(2017年度): 國企業會計標準)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 人民幣107,067千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的淨資產(2017年度): 國企業會計標準)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 人民幣279,782千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的主營業務收入(2017 國企業會計標準) 年度):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 人民幣8,371千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的淨利潤(2017年度): 國企業會計標準)

(二)與上市公司的關聯/關連關係

根據上海交易所上市規則第十章第10.1.3條,有關交易各方為本公司及子公司的關聯人士,有關交易構成關聯交易。

由於本公司控股股東交通控股直接及間接持有傳媒公司及現代路橋超過30%股權,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07條,傳媒公司及現代路橋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簽署合作協議及補充合同及其項下交易構成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由於寧滬投資公司、廣靖錫澄公司及寧常鎮溧公司與傳媒公司累計的合同所涉金額百分比率及本公司和所有附屬公司與現代路橋累計高速公路養護工程施工(包括補充合同項下交易)的若干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76(2)(a)條該兩項交易須符合報告及公告規定,但無須在股東大會上獲得獨立股東批准。

(三)關聯/關連方履約能力分析

由於交易各方以往所簽署的協議能得到有效執行,未出現任何違約情況,因此本公司認為有關兩項關聯/持續關連交易協議不存在不能履約的風險。

三. 關聯/持續關連交易的主要內容和定價政策

寧滬投資公司、廣靖錫澄公司及寧常鎮溧公司分別與傳媒公司 1. 於 2018 年 10 月 26 日 簽 署 就 本 公 司、廣 靖 錫 澄 公 司 及 寧 常 鎮 溧 公 司管轄路橋沿線所屬的存量廣告設施經營和增量廣告資源開 發 與 經 營 合 作 協 議 , 協 議 期 限 自 2019年1月1日 至 2021年12月31日 , 寧 滬 投 資 公 司 與 傳 媒 公 司 2019、2020、2021 年 合 同 所 涉 金 額 分 別 為 不 超 過 人 民 幣 4,000 萬 元、5,000 萬 元、6,000 萬 元; 廣 靖 錫 澄 公 司 與 傳 媒 公 司 2019、2020、2021 年 合 同 所 涉 金 額 分 別 為 不 超 過 人 民幣1,000萬元、1,200萬元、1,400萬元;寧常鎮溧公司與傳媒公 司2019、2020、2021年合同所涉金額分別為不超過人民幣400萬元、 500萬元、600萬元。寧 滬 投 資 公 司、廣 靖 錫 澄 公 司 及 寧 常 鎮 溧 公 司自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9月30日廣告經營收入分別為人民幣 2922.59 萬 元、514.39 萬 元、83.17 萬 元。與 傳 媒 公 司 簽 署 的 開 發 合 作協議在保證合同期內的年度廣告經營收益不低於2018年各公 司自營實際收益為前提下,通過傳媒公司整合交通控股的系統 廣告設施,開發增量廣告資源,以及規模化、專業化經營,將進 一步提高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廣告經營收益。

寧滬投資公司、廣靖錫澄公司及寧常鎮溧公司與第三方原廣告經營合同至2018年底仍未執行完畢的,由各公司繼續執行至合同期結束。原廣告設施的廣告費確定原則為:以各公司2018年廣告設施的廣告合同年度收入(以審計的合同收入為準)為基數,扣減2015,2016及2017年廣告設施三年平均的年度養護及相關業務成本,再減去當年各公司與第三方仍在執行的廣告合同收入後,即為傳媒公司應支付給各公司的當年原廣告設施廣告費總額。由傳媒公司負責新增廣告設施的投資建設和經營管理,以傳媒

公司與第三方簽訂廣告合同當年收入的20%分配給相應公司。 傳媒公司於每年1月15日前和6月15日前分別支付50%年度原廣告設施廣告費;於每年6月15日前和12月15日前各結算一次新增廣告設施廣告費的分成。

本公司已於2018年3月26日公告披露本公司與現代路橋訂立高 2. 竦公路養護合同,現代路橋為本公司指定路段提供維修養護服務, 預計本公司2018年度該項養護合同總額不超過人民幣10,800萬元。 鑒 於 本 公 司 目 前 開 展 的 幾 個 事 項:1、芳 茂 山 服 務 區、陽 澄 湖 服 務區整體改造計劃提前,配套外場出新工程需提前至今年開展, 服務區部分工作量需今年完成;2、結合「五小工程」、「五清三化」 推進要求,促進服務區由功能站區向高品質站區提升,擬對部 分收費站區實施外場「白改黑」工程;3、對服務區通行能力不足 的 匝 道 進 行 拓 寬 及 保 暢 改 造 工 作,增 加 物 理 通 行 能 力;及4、對 蘇南路網瀝青路面進行升級改造;現代路橋承擔的工程量比年 初預估時有較大增長,截至目前本公司需支付工程款總金額已 接近年度合同金額上限。按照兩地證券交易所上市規則,本公 司 與 現 代 路 橋 於 2018年 10月 26日 簽 署 補 充 合 同 , 將 年 度 路 面 養 護工程施工合同金額上限由原有的人民幣10.800萬元變更為人 民幣14,400萬元。定價政策為對於公開招標的項目按中標價格, 對其他方式委託的項目參考獨立的、有資質的造價諮詢單位審 核後的當時市場價格經公平磋商決定,原則為價格不高於相關 工作的市場價。原合同的其他條款保持不變。

四. 關聯/持續關連交易目的和對本公司的影響

本次各項交易均為本公司及子公司日常業務合同,合同定價均按照市場公允價格,不損害公司利益,也不存在對集團內部關聯/關連人士進行利益輸送的情形。本公司及子公司的收入、利潤對該類關聯/持續關連交易並不存在依賴性,也不存在影響上市公司獨立性的情形,對本公司並無負面影響。

因此,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此兩項交易乃是在本公司及子公司在日常業務中進行按一般商務條款進行,交易價格公平合理,對本公司並無負面影響,不會損害公司及非關聯/關連股東利益,尤其是中小股東的利益,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五.報備文件

- 1. 董事會決議以及經董事簽字的會議記錄
- 2. 獨立董事事前認可該兩項交易的書面文件和董事會上所發表的獨立意見
- 3. 監事會決議
- 4. 審計委員會決議
- 5. 交易相關合同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中國•南京,2018年10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公司董事為:

顧德軍、孫悉斌、姚永嘉、陳延禮、陳泳冰、吳新華、胡煜、馬忠禮、張柱庭*、陳良*、林輝*、周曙東*、劉曉星*

* 獨立非執行董事